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30 March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年5月13日至18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3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
监测框架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关于监测框架中二元问题措辞的咨询意见**

秘书处的说明

1. 根据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第25/1号建议（第25段），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就同项建议所列二元问题的措辞提出咨询意见，供科咨机构审议。

一. 总体意见

2. 专家组建议所有问题的答复格式保持一致，采用单项选择和多项选择答复方式，详见下文。这种方法将提高缔约方报告的一致性，并简化答题过程。
3. 专家组建议将答复的案文从“完全是”、“部分是”和“否，但正在制定中”分别改为“完全”、“部分”和“制定中”。

二. 具体意见

长期目标 B

4. 专家组建议删除目前指标案文中放在方括号内的“促进”二字。
5. 专家组同意有必要增加一个关注长期目标 B 的长期性质的问题 B3，并建议将其重点放在对长期目标 B 的监测上。例如：

“B.3 贵国是否监测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利用以及维护、恢复和增强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

* CBD/SBSTTA/26/1。

** 本文件未经正式编辑印发。

行动目标 1

6. 专家组建议删除问题 1.2 的可能答复中的“无”选项，因为这一选项相当于缔约方不选多项选择中的任何一个。
7. 专家组建议修改问题 1.2 的答复顺序，使其与问题 1.1 相一致，即把目前答复 (b) 和 (c) 的顺序改为“(c) 用于内陆水域空间规划”和“(d) 用于海洋空间规划”。
8. 专家组建议将问题 1.2 的最后答复改为“用于沿海和海洋空间规划”，以与问题 1.1 相一致。
9. 专家组还建议修改指标和问题 1.1 的案文，在目标案文中的“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之前加“综合”二字。

行动目标 6

10. 专家组建议删除指标案文中的“大幅度”一词，这不会影响对案文的理解，也不会影响其相关问题，而且可以避免含糊不清的措辞。本指标的重点是执行措施和分配资源的国家数量，而不是这些措施的结果。加上“大幅度”一词，会引起这些措施效果的问题，而效果没有直接相关性，还会引起歧义。
11. 目前的问题未涉及指标中提到的资源分配。因此专家组建议增列第三个问题 (6.3)，问是否分配了资源用于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例如：“6.3 贵国是否分配了资源用于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
12. 这个问题可设一个简单的“是/否”答复，反映缔约方是否为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分配了财力和/或人力。另一种做法是从指标案文中删除“分配资源”四字。
13. 问题 6.2 中的“(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不相关，应删除。

行动目标 8

14. 专家组建议修改问题 8.3 的一组答复，使其与其他问题的格式一致，从“否”到“完全是”，其中“部分是”仅对应气候变化或海洋酸化，“完全是”同时对应两者。这样修改后不同目标的问题答复就一致了。
15. 专家组还建议将问题 8.4 之二和 8.4 之三的案文合并为关于制定措施尽量减少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并促进其积极影响的问题 8.5。问题将涉及行动目标 8 的一个不同方面，而问题 8.4 或前面的问题目前都未涉及这个方面。问题将采用从“否”到“完全是”的四选一量表答复方式，问题的拟议案文是“8.5 是否制定了措施尽量减少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并促进其积极影响，包括在国家自主贡献中？”。

行动目标 9

16. 问题 9.2 的现有答复与其他指标不一致，与其他目标的措辞也不相同。专家组建议将答复 (c) “是，但并非适用于所有物种或利用”和 (d) “是，适用于所有物种和利用”改为 (c) “部分是”和 (d) “完全是”。
17. 专家组还建议将问题 9.2 的措辞简化为“9.2 贵国是否监测野生物种的可持续管理和利用？”。

18. 此外专家组建议修改问题 9.3 的一组答复，使其采用多项选择的格式来回答每个提到的类别，没有答复则视为“否”。

19. 另外专家组建议问题 9.3 不要改用案文“之二”或“备选案文”，因为它们不反映指标的案文。不过专家组建议将 9.3 备选案文中关于“其他政策框架”的措辞列入 9.3，以便目前尚未批准法律的缔约方在回答问题 9.3 时报告进展情况。

行动目标 12

20. 专家组建议将答复 (c) “是，对一些城市地区实行”和 (d) “是，对所有城市地区实行”改为 (c) “部分是”和 (d) “完全是”。这样修改将提高缔约方报告的一致性，减少混淆。此外，修改后的答复能更好地反映实现行动目标 12 的进程，重点是落实行动目标中的各项要素，而不是其地理覆盖范围。

行动目标 13

21. 专家组建议为问题 13.1 和 13.2 中增加一个新的答复“不适用”。在《名古屋议定书》第 6 条下，各国没有被要求监管遗传资源和/或传统知识的获取，也不必要求惠益分享。对于那些选择不对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获取进行监管的缔约方来说，新答复是必要的。

22. 专家组建议将 13.1 的一组答复改为 (a) “否”、(b) “否，但正在制定中”、(c) “部分是”、(d) “完全是”。13.1 的答复格式与其他二元指标不一致，混合了量表和多项选择格式。元数据中概述了选择适当答复的方法，包括具体提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三个方面。

23. 专家组建议 13.2 采用是/否二元答复格式，并设一个“不适用”选项。问题 13.2 通过具体询问传统知识而补充问题 13.1。在这种情况下使用量表答复会增加不必要的复杂性。

24. 专家组还建议删除问题 13.4。关于数字序列信息的多边谈判正在进行中。因此还没有关于数字序列信息的协议，要求为数字序列信息制定政策和管理框架超出了《框架》和本指标目前的任务范围。

行动目标 14

25. “政策”一词在目前的问题 14.1 中使用了两次，一次是为了界定问题（即“是否采纳政策”），另一次是作为答复第一个“政策”的项目清单的一部分。因此，该词是多余的，会引起混淆。专家组建议保留第一个“政策”，指与指标相对应的问题中随后列出的项目。因此本问题将询问是否制定了政策，将生物多样性的多重价值纳入这些其他要素，以反映政府为整合生物多样性的多重价值而采取的行动。

26. 专家组建议按照经济环境核算体系生态系统账户进程的实施阶段安排问题 14.2 的答复，即使用已编制账户类型的多项选择：生态系统范围、生态系统状况、生态系统服务流量（实物）、生态系统服务流量（货币）、货币生态系统资产。或者，专家组建议使问题 14.2 的一组答复与其他问题的格式相一致，从“否”到“完全是”，其中“部分是”仅对应货币或非货币，“完全是”同时对应两者。

27. 专家组还建议修改问题 14.4 的一组答复，使其与其他问题的格式相一致，从“否”到“完全是”，其中“部分是”仅对应公共部门或私营部门，“完全是”同时对应两者。

28. 请注意，关于问题 14.2 和 14.4 的建议可使缔约方更容易记录部分进展情况，因为与其他多项选择题一样，有“部分是”选项。

行动目标 15

29. 为了提高清晰度和与二元标题指标的一致性，专家组建议将问题 15.1 的措辞修改为：“15.1 贵国是否制定了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确保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监测、评估和透明地披露其运营、供应链、价值链和投资组合对生物多样性的风险、依赖程度和影响？”

行动目标 16

30. 专家组建议修改问题 16.3 的一组答复，使其与其他问题的格式相一致，从“否”到“完全是”，其中“部分是”仅对应按部门分列或按消费者群体分列，“完全是”同时对应两者。

行动目标 17

31. 专家组谨提请参阅卡塔尔赫纳议定书联络小组的报告和在线讨论论坛对行动目标 17 的详细建议¹。

32. 此外，专家组建议使行动目标 17 的二元指标问题的所有答复与监测框架的其他单项选择指标问题保持一致（即“否/否，但正在制定中/部分是/完全是”）。

行动目标 20

33. 专家组建议所有问题的答复格式保持一致，问题 20.5 按照元数据中的指导使用四答复格式。

34. 专家组建议删除问题 20.4 中的答复（e）“不适用”，因为所有国家都需要评估其技术需求，而且问题中明确规定，如果适用，应将土著和传统技术包括在内。在这个问题中增加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是要求将他们纳入评估，而不是评估只关注他们。

35. 专家组还建议根据 C 部分增加以下问题，格式与问题 20.3 相同：

“20.x 贵国是否已对妇女和女孩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进行了国家评估？”

“20.y 贵国是否已对儿童和青年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进行了国家评估？”

“20.z 贵国是否已对残疾人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进行了国家评估？”

36. 或者，问题 20.3 可以采用多项选择答复格式，将上述每个类别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都包括在内。

¹ CBD/SBSTTA/26/INF/13。

行动目标 22

37. 专家组建议不要删除问题 22.3、22.4 和 22.5，因为这些问题有助于跟踪缔约方的筹资（行动目标 19）和能力建设努力（行动目标 20）是否确实针对行动目标 22。没有这些问题，其他指标就不具备必要的分辨率，无法了解行动目标 22 所涵盖群体的需求是否得到充分支持。也就是说，这些问题跟踪实现具体目标 22 所需的进程的进展情况，并为决策创造条件。

38. 专家组建议在问题 22.1 (b) 中“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之后增加“的下列权利”五个字。目前的句子缺少与“尊重”一词相关的上下文，增加这五个字可更好地反映其意图。

39. 专家组建议，如缔约方在问题 22.1 和 22.5 的答复中选择“不适用”，应请其在评论框中说明理由。

40. 问题 22.1 (d) 内容重复，在问题和答复中都列出了针对的各个群体。专家组建议将这些群体从案文中删除，重新措辞如下：“22.1 (d) 确保公众获得与下列群体相关的生物多样性信息？”

41. 专家组建议将问题 22.3 简化为“是/否”二元答复，即是否有财政资源支持框架，而不是详细说明资金来源。这些细节可以在问题的评论框中自愿提供。

42. 专家组还建议将问题 22.1 (b) 改为：“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和文化？”

行动目标 23

43. 专家组建议将问题从 7 个减少到 5 个，因为行动目标 23 的二元指标有许多问题，其中一些问题与指标的意图不符，另一些问题则趋于雷同。

44. 问题 23.3 和 23.7 的现有措辞雷同，都提到指标中的同一要素，即在实现《框架》目标的过程中明确考虑性别平等问题，特别是通过国家生物多样性行动计划或任何其他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政治进程。因此问题 23.3 和 23.7 应合二为一。合并后的拟议措辞为：“23.3 贵国在执行《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时是否通过国家报告或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行动计划明确承认并考虑性别平等问题？”

45. 行动目标 23 和指标 23 的重点不是能力建设，指标关注的也不是纳入性别平等的进程和状况，而是性别平等问题是否得到考虑和财政支持。此外行动目标 20 已将重点放在能力建设上。因此，专家组建议从行动目标 23 下删除问题 23.5。

46. 这样，本指标下只需编列五个问题，即问题 23.1、23.2、23.3（经更新）、23.4 和 23.6。

47. 专家组还建议将问题 23.4 的答复改为“是/否”。指标关注的是是否分配了财政资源，而不是财政资源的来源。具体说明财政资源来源的选项可放在报告的评论框。

48. 另一种办法是，专家组建议删除问题 23.4 和 23.5，更新问题 23.7 的一组答复，使其与目标 23 的所有其他答复相一致。